



市属高校分类发展—托幼一体化示范性实训中心建设
(01 包)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市属高校分类发展—托幼一体化示范性实训中心建设（01包）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ZTXY-2024-H33341/01

采 购 人：北京青年政治学院

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4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6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6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9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11000024210200086975-XM001

招标文件编号：ZTXY-2024-H33341

2.项目名称：市属高校分类发展一托幼一体化示范性实训中心建设

3.项目预算金额：336.7015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336.7015万元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市属高校分类 发展一托幼一 体化示范性实 训中心建设 (01包)	169.986852	1批	为北京青年政治学院托幼一体化示范性实训中心建设项目儿童早期实训室建设采购相关设备、软件及相关服务。

5.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3.3.1 未参与本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3.3.2 不同供应商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3.3.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申请人（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 年 05 月 28 日至 2024 年 06 月 03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4 年 06 月 17 日 09 点 30 分—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0 层 1016 会议室。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 年 06 月 17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0 层 1016 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戒毒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科技创新、绿色发展，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支持本国产业、维护国家安全等政府采购政策（不适用者除外）。

2. 本项目采用政府采购电子化招标(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

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注意：本项目政府采购采用电子化招标（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请投标人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线上包括：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线下包括：投标截止前投标人授权代表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参与开标。

3.发布公告的媒介：北京市政府采购网（www.ccgp-beijing.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青年政治学院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街9号
联系方式：龚老师；010-8477849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11层1105室
联系方式：车颖颖、于海龙、鲁智慧、张静；010-5377991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车颖颖、于海龙、鲁智慧、张静
电话：010-537799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_01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u>智慧教室终端。</u>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点 <u> </u> 分 考察地点： <u> / </u> 。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点 <u> </u> 分 召开地点： <u> / </u> 。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u> / </u> ；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 <u> / </u> ；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 <u> / </u> ；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 <u> / </u> ；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tr><td>标的名称</td><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tr><tr><td>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td><td>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td></tr></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3.2 万元。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 （1）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_。 （3）其他要求：_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书面形式（包括信函、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u> ； 联系电话： <u>010-53779910</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5 室。</u>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差额累计法计算）：																																			
		<table><tr><th>费率</th><th>服务类型</th><th>货物 招标</th><th>服务 招标</th><th>工程 招标</th></tr><tr><td>成交金额（万元）</td><td></td><td></td><td></td><td></td></tr><tr><td>100 以下</td><td></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10000</td><td></td><td>0.25%</td><td>0.1%</td><td>0.2%</td></tr></table>	费率	服务类型	货物 招标	服务 招标	工程 招标	成交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费率	服务类型	货物 招标	服务 招标	工程 招标																															
		成交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缴纳时间：须在发出中标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缴纳。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

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

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5.4.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

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5.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5.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 强制性 3C 产品

★本次采购中如有涉及到的产品属于强制性 3C 认证产品的，须按照要求提供强制性 3C 认证证书。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

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

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密封

14.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14.1.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按 A4 幅面装订（需以左侧形式装订，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需装订紧密，不得松动、散落），需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双面打印并逐页标明页码。

14.1.2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4 份，《开标一览表》1 份，**投标文件正本电子版 1 份【U 盘或光盘，加盖公章并签字人签字后的投标文件正本彩色的**

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 1 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字样。若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 14.1.3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应填写全称。
- 14.1.4 授权代表须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4.1.5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等修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作为无效修改。
- 14.1.6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4.1.7 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接受手签字或签名章或红色方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14.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4.2.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分开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4.2.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密封袋（箱）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未提交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
- 14.2.3 所有密封袋（箱）上均应：
 - （1）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投标地址。
 - （2）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分包号（如有）、招标文件编号和“在_____（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在密封袋（箱）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14.2.4 所有密封袋（箱）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

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4.2.5 包装文件袋和密封的封面参考格式如下。

参考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包号: __包
	投标地址: _____
	在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14.2.6 如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单独密封在包装袋中，注明《投标保证金》字样，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14.2.7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包装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保证金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4.2.8 未密封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投标地址，并在现场领取签收回执。

1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7.3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17.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投标文件。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投标邀请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 (1) 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 投标人因故不能派代表出席开标活动，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18.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4 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文件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 18.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 18.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7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

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采购标的品目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如有）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1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性规定或要求的	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 4)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2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3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不适用)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

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_。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

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2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商务部分	6	相关业绩（6分） 提供投标人自 2021 年 05 月 0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署日期为准）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业绩，每提供 1 项有效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项目业绩的合同关键页，合同关键页包含合同的甲乙双方，合同详细标的和双方签章及生效时间）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无
2	技术部分	63 分	技术指标响应（39 分） 标示“★”的关键指标不作为打分项，有 1 项不满足即按无效投标处理。 全部满足所有技术指标得满分 39 分； （1）标示“#”的重要技术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指标最多扣 32 分。 （2）无标识的一般指标，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7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0.01 分，“无标识”指标最多扣 7 分。 注：采购需求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指标，未提供合格有效证明材料的或漏报技术指标的，视为该项技术指标负偏离。	无
			供货方案（4 分） （1）针对设备运输、安装、时效、供货过程中容易出现的安全风险制定了供货安全保障措施，且措施贴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4 分； （2）针对设备运输、安装、时效、供货过程中容易出现的安全风险制定了供货安全保障措施，且内容较全面详细，满足项目需求，得 2 分；	无

			(3) 方案内容略有欠缺，尚能够满足项目需要，得 1 分； (4) 供货安全保障措施不明确，时效性不能保障或未提供，得 0 分。	
			项目实施方案（7 分） （1）系统集成方案（4 分） 方案内容全面详细、贴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 4 分； 方案内容不够全面详细或不够贴合本项目，但基本能够满足项目需要，得 2 分； 方案内容有缺漏，方案通用，得 1 分； 未提供此项内容不得分。 （2）项目人员配备（3 分） ①项目经理具备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人员配备齐全，得 2 分，项目人员配备尚可，满足项目要求，得 1 分；项目配备不齐全，项目实施有困难或未提供，得 0 分。	无
			售后服务方案（4 分） （1）方案完整、内容全面，能够完全满足项目需要、提供售后服务机构情况介绍，联系人，联系电话等相关材料，质量保障措施完善，能够完全确保售后服务质量，得 4 分； （2）方案较完整、全面，能够基本确保售后服务质量，得 2 分； （3）方案不够完整或内容不齐全，得 1 分； （4）未提供此项内容得 0 分。	无
			驻场服务方案（5 分） （1）驻场服务方案完整、内容全面，能够	无

			完全满足项目需要、提供驻场服务名单、联系电话等相关材料，质量保障措施完善，能够完全确保售后服务质量，得 5 分； （2）方案在完整、全面，尚能确保售后服务质量，得 3 分； （3）方案不够完整或内容不齐全，得 1 分； （4）未提供此项内容得 0 分。	
			培训方案（4 分） （1）所提供的培训方案阐述全面、明确，有针对性的问题响应承诺，培训方案完整，描述充分，能满足项目要求，得 4 分； 所提供的培训方案有问题响应承诺，培训 （2）方案比较完整、科学，描述内容通用，尚能满足项目要求，得 2 分； （3）所提供的培训方案有问题响应承诺，有服务组织设计，描述不详尽，有缺陷，得 1 分； （4）未提供此项内容得 0 分。	无
3	投标报价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4	政策性加分	1 分	（1）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政府采购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	

			相应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加 0.5 分, 最多加 0.5 分, 否则不加分。 (2)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相应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加 0.5 分, 最多加 0.5 分, 否则不加分。 注: 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不加分。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货物需求一览表或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

采购清单中标有“◆”的产品，即为本项目的核心产品。（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标的品目 最高限价（元）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6-18个月家具组	1	套	50,000.00	工业
2	18-36个月家具组	1	套	80,000.00	工业
3	蒙氏教具	2	套	27,516.00	工业
4	阅读绘本	1	套	15,000.00	工业
5	儿童乐器套装	1	套	1,368.00	工业
6	科学探索	1	套	10,000.00	工业
7	角色扮演	1	套	12,000.00	工业
8	积木游戏	1	套	45,000.00	工业
9	传统文化	1	套	32,000.00	工业
10	益智游戏	1	套	35,000.00	工业
11	收纳设备	2	套	10,000.00	工业
12	冰箱	1	台	2,900.00	工业
13	温奶消毒一体机	1	台	459.00	工业
14	直饮水机	1	台	4,280.00	工业
15	智能晨检机器人	1	台	49,800.00	工业
16	智能仿真照护婴儿	4	个	80,000.00	工业
17	回应性照护仿真婴儿 管理系统	1	套	8,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	智能仿真婴儿培训课 程系统	1	套	18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9	智能照护机器人	1	台	21,521.00	工业
20	智慧托育三端管理系 统	1	套	5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	资源管理云平台	1	套	48,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2	虚拟MCU	1	套	14,8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	智慧教室终端	1	台	85,000.00	工业

24	智慧终端嵌入式管理系统	1	套	12,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	多功能直录播平台	1	套	12,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6	导播控制软件	1	套	12,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7	实时教学导播系统	1	套	12,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8	教学白板互动软件	1	套	11,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9	远程教学交互系统	1	套	11,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	嵌入式一体化的全自动跟踪系统	1	套	11,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1	教师 3D 跟踪探测器	1	台	5,000.00	工业
32	学生 3D 跟踪探测器	2	台	10,000.00	工业
33	高清云台摄像机	4	台	19,996.00	工业
34	嵌入式高清编码系统	4	套	4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5	拾音吊麦	6	个	3,600.00	工业
36	演讲台	1	台	5,230.00	工业
37	教学音箱	2	个	2,398.00	工业
38	多功能无线麦	1	个	1,450.00	工业
39	LED 电子时钟	1	个	2,008.00	工业
40	分组教学系统	1	套	10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1	分组教学终端	4	台	24,000.00	工业
42	无线路由器	1	台	2,499.00	工业
43	学生桌椅	4	组	40,547.52	工业
44	智慧教室终端	1	台	55,000.00	工业
45	智慧终端嵌入式管理系统	1	套	15,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6	多功能直录播平台	1	套	15,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7	远程教学交互系统	1	套	12,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8	高清云镜摄像机	2	台	7,760.00	工业
49	拾音吊麦	4	个	2,400.00	工业
50	演讲台	1	台	5,230.00	工业
51	教学音箱	2	个	2,398.00	工业
52	多功能无线麦	1	个	1,450.00	工业
53	超短焦镜头	7	个	30,093.00	工业
54	工程吊架	7	个	1,596.00	工业
55	融合软件	7	套	12,6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6	线材	7	项	5,453.00	工业
57	融合软件工作站	1	台	11,500.00	工业

58	定阻吸顶音箱	2	个	1,300.00	工业
59	合并式四通道功放	1	台	6,499.00	工业
60	雷达	5	个	22,500.00	工业
61	电动升降幕布	2	个	1,598.00	工业
62	中控系统	1	台	16,500.00	工业
63	控制终端（平板）	1	个	4,499.00	工业
64	沉浸式体验定制主题内容	6	项	18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5	收纳柜	6	个	24,480.00	工业
66	单轨窗帘开关	2	个	3,600.00	工业
67	窗帘导轨+配套电机	2	套	5,920.00	工业
68	电动窗帘	2	个	5,120.00	工业
69	信息系统集成	1	项	5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1.1 实施的时间（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日内完成到货安装、调试、培训、验收等采购人能正常使用前的所有工作。

1.2 实施的时间地点（范围）：采购人指定地点（范围）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1）履约保证金的要求：合同签订 7 日内, 中标人向采购单位支付合同总价款 5% 的履约保证金。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 60% 的预付款；项目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中标总金额 40% 的款项。

3.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产品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提供的所有产品硬件部分连同配件提供不少于三年的免费质保服务。具体质保期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如技术需求中有明确要求的应服从技术需求中的要求。

（2）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应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

(3) 在质保期内，卖方应保证所提供设备正常运行，如达不到要求，质保期应顺延，并且投标人应赔偿招标人经济损失。

(4) 对质保期内的维修服务，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到现场无偿负责设备的调试或更换已损坏的零部件，响应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5) 出现问题，应免费到现场进行再次调试，直至系统恢复正常为止。

(6)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所有硬件设备的维修等技术支持服务；所有设备维修服务均为上门服务，且确保一周内的故障响应时间，由此产生的费用均不再收取。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为北京青年政治学院市属高校分类发展一托幼一体化示范性实训中心建设项目采购相关设备、软件及相关服务，以满足教学需要。

1.2 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需满足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服务内容及要求/货物技术要求

2.1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投标人须对所投包内所有要求进行投标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技术指标按重要性分为“★”、“#”和无标示三种标示方式。★代表关键指标，#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代表一般指标。标示“★”的关键指标有1项不满足即按无效投标处理。

序号	明细项目名称	参数	数量
1	6-18个月家具组	一、U型坐靠 1 个 1. 尺寸：约 52cm*44cm*14cm； 2. 外表采用 PU 材质，内含海绵。 二、豆型分享桌 2 张 1. 尺寸：桌面约 154cm*83cm；桌面离地高度 45cm（±）1cm；桌腿直径 5cm（±）1cm； 2. 采用 ENF 级 2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桌面正反面原木色防火板贴面，桌腿使用桦木实木。	1

	三、叠叠床 6 张 1. 尺寸：约 140cm*58cm*21cm； 2. 采用 ENF 级 A/A 级桦木多层板, 其中床头侧板厚度$\leq 1.5\text{cm}$. 底板厚度$\leq 0.5\text{cm}$. 底部挡条厚度$\leq 2\text{cm}$。 四、尿布台 2 个 1. 尺寸：约 120cm*58cm*90cm； 2. 采用 ENF 级 1.5cm 及 0.5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换尿布垫外表 PU 材质, 内含海绵。楼梯处配备防滑条, 保证幼儿安全, 方便幼儿自由上下。 五、储物柜 1 个 1. 尺寸：约 80cm*33cm*30cm； 2. 采用 ENF 级 1.5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六、软体攀登-波浪 1 个 1. 尺寸：约 120cm*120cm*45cm； 2. 采用外表 PU, 内含海绵； 3. 整体拼接而成, 表面光滑平整. 不易破损. 安全耐用, 易清洗。 七、软体攀登 - 台阶 1 个 1. 尺寸：约 120cm*120cm*45cm； 2. 采用外表 PU, 内含海绵。 八、万向轮及档条 2 个 1. 尺寸：约 57cm*12cm*9cm； 2. 采用 ENF 级 2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底部配黑色万向轮, 方便移动。 九、安抚摇椅 1 张 1. 尺寸：约 76cm*73cm*102cm； 2. 采用实木； 3. 配件：软垫外表麻布, 内含海绵。 十、婴儿扶手镜 2 个 1. 尺寸：约 120cm*10cm*80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2\text{cm}$ 及厚度$\leq 1.5\text{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搭配实木圆棒扶手, 中间镜面亚克力材质, 安全方便。 十一、摇摇船/学步桥 1 个 1. 尺寸：约 120cm*60cm*30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2\text{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搭配实木圆棒, 安全方便。 十二、一层柜（亚克力镜面背板）3 个 1. 尺寸：约 80cm*33cm*30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背板采用镜面亚克力材质。	
--	--	--

	十三、一层两格柜（亚克力镜面背板）1 个 1. 尺寸：约 80cm*33cm*30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1.5cm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背板采用镜面亚克力材质。 十四、液态地垫（黄橙粉紫蓝绿）1 个 1. 尺寸：约 50cm*50cm*0.6cm; 2. 每套有 6 块组合而成，材质：TPE+PVC+甘油。 十五、栅栏-圆棒 1 个 1. 尺寸：约 94cm*7.8cm*60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1.5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中间为实木圆棒，安全方便。 十六、弧形栅栏 4 个 1. 尺寸：约 100cm*7.8cm*60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1.5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中间为实木圆棒，安全方便。 十七、栅栏入口 1 个 1. 尺寸：约 94cm*7.8cm*92.5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1.5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十八、游戏地毯 1 张 1. 尺寸：约 200cm*140cm*0.9cm; 2. 采用尼龙材质; 3. 通过本产品认知交规。 十九、软包大积木（24 件/套）1 套 1. 数量：24 件/套; 2. 采用外表 PU，内含海绵; 3. 整体拼接而成，表面光滑平整，不易破损，安全耐用，易清洗。 二十、欢乐手偶架 1 个 1. 尺寸：约 50cm*50cm*95cm; 2. 底座采用 ENF 级厚度$\leq$1.5cm 及厚度$\leq$2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搭配实木圆棒，方便挂取。 二十一、纯绿色地毯 1 张 1. 尺寸：约 180cm*120cm; 2. 采用尼龙材质。 二十二、防撞保护片 - 矮 4 个 1. 尺寸：约 33cm*4cm*30cm; 2. 采用 ENF 级实木; 3. 配件：软包材质为米色 PU，内含海绵。 二十三、作品展示架 1 个 1. 尺寸：约 150cm*33cm*143cm;	
--	--	--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及$\leq 2\text{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搭配实木圆棒，方便陈列；抽屉底部万向轮，方便移动。 二十四、十格鞋凳 1 张 1. 尺寸：约 $100\text{cm} \times 33\text{cm} \times 35\text{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及厚度$\leq 0.5\text{cm}$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凳面外表 PU，内含海绵。 其他要求 1. 所有家具级桦木多层板，纹理清晰且全白，无结疤，无黑疤，无红点； 2. 所有家具采用绿色环保无毒水性漆，经过两底一面工艺制作； 3. 所有五金件选用环保五金，安全无毒，色泽丰富。 #提供证明材料： 1. 无毒水性漆耐黄变性符合 GB/T 23999-2009 的标准；水性漆中的有害物质符合 GB 18581-2020 的检测。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五金件锑. 砷. 钡. 镉. 铬. 铅. 汞. 硒可迁移元素符合 GB 6675.4-2014 的检测。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18-36 个月家具组	一、娃娃椅(托班) 20 把 1. 尺寸：坐高 25cm ($\pm 1\text{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二、桌子 2 张 1. 尺寸：桌面 $120\text{cm} \times 60\text{cm}$ ($\pm 1\text{cm}$)；桌面离地高度 48cm ($\pm 1\text{cm}$)；桌腿 $5\text{cm} \times 5\text{cm}$ ($\pm 1\text{cm}$)； 2. 采用 ENF 级桦木多层板；其中桌面采用 1.5cm 厚双面贴白色防火板；台框采用 2cm 厚桦木多层板。桌腿采用桦木实木。 # 提供由 CMA 或 CNAS 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桌子符合《GB/T21866-2008 中的抗菌性能（金黄色葡萄球菌）》的检测报告，低碳钢符合《GB/T1741-2020 低碳钢的耐霉菌性能》检测报告。 检测要求：提供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关键信息扫描件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扫描件；所提供的证明资料都需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产品说明书及详细安装图，以及清晰的实物图片。 三、鞋凳 1 个 1. 尺寸：约 $100\text{cm} \times 33\text{cm} \times 35\text{cm}$； 2. 采用 ENF 级 1.5cm 厚及 0.5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凳面外表 PU，内含海绵。 四、简易移动毛巾架 1 个	1

	1. 尺寸：约 83cm*50cm*87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 1.5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搭配实木挂钩，方便悬挂，底部配黑色万向轮，方便移动。 五、2 箱感官桌 1 张 1. 尺寸：桌面约 120cm*60cm；桌面离地高度 46cm（$\pm$）1cm；桌腿直径 5cm（$\pm$）1cm； 2. 采用 ENF 级 2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桌面正反面原木色防火板贴面，桌腿使用桦木实木； 3. 配件：半透塑料盒。 六、经典塑料叠床 6 张 1. 尺寸：约 140cm*58cm*20cm； 2. 床面采用环保 pvc 网布，透气性强； 3. 床架采用直径 25mm 铁管制成，表面喷塑，不易变色，牢固性好。 七、塑料床配托盘 1 个 1. 尺寸：伸缩范围长：131cm-158cm，宽：57cm-83cm，高：11cm。（误差+1cm） 2. 托架采用注塑工艺，加厚设计，一次成型，并设有可调尺，为不同床量身定制。框架采用 0.6cm 厚不锈钢； 3. 精致万向轮铁质轴承，带刹车固定稳妥。轮子采用橡胶轮，对地面无损害。采用静音模式。 八、透明书架/储物箱 1 个 1. 尺寸：约 81cm*41cm*42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 1.5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2 侧亚克力材质，货物展示更清晰；底部配黑色万向轮，方便移动。 九、圆垫收纳架(含 15 个缤纷圆垫)1 个 1. 尺寸：约 45cm*45cm*96cm； 2. 采用 ENF 级 1.5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内含 15 个小圆垫。小圆垫直径 30cm；外表采用 PU 材质，内含海绵；底部搭配万向轮，方便移动。 十、透明单面书架 1 个 1. 尺寸：约 62cm*30cm*54cm； 2. 采用 ENF 级 1.5cm 及 0.5cm 厚，A/A 级桦木多层板, 其中顶部及底部背板为 2cm； 3. 配件：搭配实木圆棒. 透明亚克力挡条，方便陈列展示。 十一、幼儿冰箱 1 个 1. 尺寸：约 48cm*36cm*74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 1.5cm 及厚度≤ 0.5cm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白色把手，方便开关门；底部配银色实木圆盘，起稳定作用，	
--	--	--

	防止地面损伤。 十二、幼儿火炉 1 个 1. 尺寸：约 48cm*36cm*56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及厚度$\leq 0.5\text{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底部配银色实木圆盘，起稳定作用，防止地面损伤；火炉面板下方围板处，有 5 个圆形转扭。分别控制四个炉灶和火炉的开关。转扭转动时，发出“哒哒哒”响声，形象逼真。 十三、幼儿水槽 1 个 1. 尺寸：约 48cm*33cm*56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及$\leq 0.5\text{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底部配银色实木圆盘，起稳定作用，防止地面损伤；搭配银色漆实木玩具仿真水龙头和不锈钢水槽，形象逼真，可玩性高。 十四、三面折叠镜 1 个 1. 尺寸：约 210cm*2cm*69cm （实木）； 2. 采用$\leq 2\text{cm}$ 厚实木； 3. 配件：中间镜面亚克力，安全方便。 十五、摇摇沙发 1 张 1. 尺寸：约 60cm*69cm*68cm； 2. 采用实木； 3. 配件：内部为木框架，椅面及靠背材质为黄色 PU，内含海绵。 十六、安抚摇椅 1 张 1. 尺寸：约 76cm*73cm*102cm； 2. 采用实木； 3. 配件：软垫外表麻布，内含海绵。 十七、单人椅 1 张 1. 尺寸：约 46cm*53cm*49cm； 2. 采用实木； 3. 配件：椅面及靠背材质为黄色 PU，内含海绵。 十八、两层玩具柜 2 个 1. 尺寸：约 100cm*33cm*60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及$\leq 0.5\text{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十九、1/4 两层圆柜 - 铁艺网格背板 4 个 1. 尺寸：约 100cm*33cm*60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铁网，采用低碳钢材质，安装简单方便。 二十、三层玩具架- 含 12 个塑料盒 2 个 1. 尺寸：约 88cm*30cm*59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	--	--

	3. 配件：搭配实木圆棒，方便陈列；半透塑料盒。 二十一、拱形积木 1 套 1. 数量：20 片/套； 2. 采用桦木多层板材质，圆角处理，避免撞伤， 手工打磨，安全放心。 二十二、木偶剧场 1 个 1. 尺寸：约 101cm*36cm*132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及$\leq 0.5\text{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幕帘搭配波点棉布装饰。 二十三、云朵卷纸柜 1 个 1. 尺寸：约 50cm*38cm*51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及$\leq 1\text{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底部配黑色万向轮，方便移动。 二十四、简易美工柜 1 个 1. 尺寸：约 80cm*40cm*76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及$\leq 0.5\text{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底部配黑色万向轮，方便移动。 二十五、干画架 1 个 1. 尺寸：约 66cm*33cm*121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及$\leq 0.5\text{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中间搭配白色铁丝网格，方便陈列。 二十六、五色灯箱 -(配遥控器) 1 个 1. 尺寸：约 65cm*65cm*10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内含电路板，配置遥控，有 5 种颜色可随意切换。 二十七、美式纯色深蓝地毯 1 张 1. 尺寸：约 200cm*140cm*0.9cm； 2. 尼龙材质； 3. 集体活动区域深色地毯。 二十八、软包大积木 - 24 件/套 1 套 1. 数量：24 件/套； 2. 采用外表 PU，内含海绵； 3. 整体拼接而成，表面光滑平整. 不易破损. 安全耐用，易清洗。 二十九、四面折叠书架 1 个 1. 尺寸：约 60cm*40cm*128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leq 1.5\text{cm}$ 及$\leq 0.5\text{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搭配实木圆棒，方便陈列展示；底部万向轮，方便移动。 三十、作品展示架 1 个	
--	---	--

		1. 尺寸：约 150cm*33cm*143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 $\leq 1.5\text{cm}$ 及 $\leq 2\text{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搭配实木圆棒，方便陈列；抽屉底部万向轮，方便移动。 三十一、十格鞋凳 1 个 1. 尺寸：约 100cm*33cm*35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 $\leq 1.5\text{cm}$ 及 $\leq 0.5\text{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凳面外表 PU，内含海绵。 三十二、转角组合柜 1 个 1. 尺寸：约 450cm*33cm*126cm； 2. 采用 ENF 级厚度 $\leq 1.5\text{cm}$ 及 $\leq 0.5\text{cm}$ 厚 A/A 级桦木多层板； 3. 配件：顶部搭配实木圆棒，抽屉底部配黑色万向轮。 其他要求： 1. 所有家具级桦木多层板，纹理清晰且全白，无结疤，无黑疤，无红点； 2. 所有家具采用绿色环保无毒水性漆，经过两底一面工艺制作； 3. 所有五金件选用环保五金，安全无毒，色泽丰富。	
3	蒙氏教具	88 件套	2
4	阅读绘本	0-3 岁绘本，150-200 册幼儿绘本	1
5	儿童乐器套装	儿童乐器套装，内含 13 件套。 8 寸铃鼓*2 8 寸手鼓*2 双响筒*2 单响筒*2 方梆子*1 圆舞板*2 沙锤*2 沙蛋*2 手摇铃*2 铜碰钟*2 三角铁*4 八音铁片琴*2 乐器收纳盒	1
6	科学探索	声音探索器*1 手持变色卡*1 大型放大镜*2 万花筒*5 科学天平*1 数字天平*1	1

		儿童显微镜玩具*1 手持显微镜*1 百变万花筒*1 磁铁吸吸吸*1 颜色体验科学套装*1 电路工程板科学套装*1 彩色多米诺骨牌*1 手提齿轮*1 动物成长史套装*1 牙齿模型*1 眼睛模型*1 人体骨骼模型*1 滑轮机械学习组*1 四季挂图*1 磁力片建构工程车套装*1 科学沉浮游戏组*1 玩具收纳柜*2	
7	角色扮演	婴儿小摇床*1 儿童化妆台*1 双人阅读沙发-桦木多层板 1 双人阅读沙发垫子-绿色 1 游戏地毯*1 我的医疗包玩具*1 医生服装套装*1 购物小推车*1 厨房水槽、火炉玩具套装*1 果蔬切切乐*1 仿真蔬菜套装*1 仿真食物套装*1 厨房餐具组合*1 儿童洗衣机玩具*1 收银机玩具*1 新生男娃*1 新生女娃*1 儿童厨师服套装*1 毛绒玩具套装*1 低幼圆桌组合*1	1
8	积木游戏	大 EVA 积木（96 块）*1 拱形积木套装*1	1

		雪花拼拼乐*2 管道积木套装*2 中空积木套装*1 超大实心积木套装*1 城市情景积木套装*1 建构游戏地毯*1 物品收纳柜*2 亚克力积木套装*1 螺丝积木盒*1 月亮平衡积木*1 磁力片玩具套装*2 0-3岁乐高积木组合*5 积木游戏桌*1	
9	传统文化	儿童陶泥模具套装*5 软陶泥*5 陶罐作品*5 陶土机*1 1000G 袋装白色黏土*1 1000G 赤陶色袋装石塑黏土*1 1000G 岩石色袋装石塑黏土*1 橡皮泥(浅黄、桔黄、草绿、淡绿、天蓝、深蓝、白色、紫色、红色、粉色、棕色、黑色)*1 美工操作桌*4 美工凳*30 炫彩刮画套装 1 混色 EVA 海绵纸 A3*2 彩色卡纸套装*1 皱纹纸*1 手印颜料盘(6个颜色/套)*1 五合一花边剪组合*1 手工儿童剪刀组合*1 京剧脸谱作品*10 面具(20个/包)*5 DIY 手绘纸伞套装*1 空白纸扇子套装*1 辅助工具围裙套装*1 辅助工具套袖套装*1 四层作品展示架*2 移动美工柜*2	1

		多功能收纳柜*2 美术作品晾晒架*1 大圆形编织机*1 小圆形编织机*1 编织材料套装*5 剪纸工具材料包*2 剪纸作品挂画*2 diy 民族服饰制作材料包*5 民族娃娃摆件套装*2 民族娃娃服装套装*2 戏曲娃娃手偶摆件套装*2	
10	益智游戏	打桩台 积木塔堆叠游戏 磁力走珠迷宫-计数与颜色分类 磁力走珠迷宫-颜色分类与形状描绘 五合一组合箱 彩色亚克力套盒 4 图拼板-海洋 几何大小序列套柱 串珠对应盒 积木拼板农场动物 对数板 夹珠子游戏 钥匙拼图 四色走位双面棋 正方形日历钟 平衡游戏 形状触摸游戏 动物记忆游戏 大木钉拼板昆虫 大木钉拼板海洋 大抓手正方形拼图-农场动物 大抓手正方形拼图-野生动物 拼图-几何图形 拼图-水果 拼图-交通工具	1
11	收纳设备	收纳盒 20 个；收纳篮大中小各 10 个。	2
12	冰箱	1. 冷冻能力：5.5(kg/12h)； 2. 产品尺寸：≥宽 590mm；深 648mm；高 1781mm；	1

		3. 电压：220V； 4. 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13	温奶消毒一体机	1. 消毒方式：蒸汽消毒； 2. 额定频率：≥50hz； 3. 额定功率：≤800W； 4. 额定电压：220V。	1
14	直饮水机	1. 额定功率：≤2000W； 2. 产品尺寸：≤长 282mm；宽 380mm；高 400mm； 3. 水质要求：市政自来水； 4. 滤芯：级数 5 级； 5. 用途：饮用水；可直饮； 6. 额定净水量：≥2000L； 7. 出水温度：常温水；热水；冰水； 8. 水效等级：三级。	1
15	智能晨检机器人	1. 显示屏：≥10 寸电容屏触摸屏，分辨率≥1280x800； 2. 处理器：四核处理器； 3. 网络连接：WIFI 无线网卡 802.11b/g/n2.4GHz； 4. 蓝牙通讯：支持蓝牙 BT4.0 近距离无线传输； 5. 摄像模组：像素高清摄像头模组为≥5 组，像素≥200 万； 6. 温度模组：≥2 组高精度红外温度传感器，精度+/-0.2℃； 7. 刷卡模组：≥2 组刷卡模组，同时支持 IC 和 ID 卡； 8. 电机模组：≥2 组高精度 42 步进电机，力矩≥0.45NM； 9. 音频输出：双通道立体声喇叭≥2.5W； 10. 操作系统：安卓 7.1 操作系统供电方式：磷酸铁锂电池； 11. 最大功率：≥58W； #12. 晨检机器人配备了双通道运动模组与步进电机，配合自研儿童面部关键点检测算法与激光定位模组，无需儿童弯腿抬头，机器人可自动识别儿童身高高度与脸部位置，并将运动模组移动至合适位置进行体征抓拍。减轻对儿童晨检动作要求，降低设备落地难度，可一次晨检 2 个人。（提供升降双通道产品晨检机器人机构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 智慧健康家校互联：幼儿家长通过微信或者企业微信平台的绑定，可每天实时接收到自己孩子的晨检报告和数据。老师通过微信或者企业微信平台的绑定，可每天收到整个班级的晨检报告和数据，园长和保健医通过微信或者企业微信平台的绑定，可每天收到整个园所的晨检报告和数据，加强了家校健康疾控互动。支持微信或企业微信系统上线搜索成长小管家和园丁天地。投标时需提供登录微信双系统的演示视频，产品必须是真实系统。	1
16	智能仿真照护婴儿	1. 仿真婴儿重量约 3.2kgs(±10%)，身高为 52*24*11cm(±10%)，材质为环保硅胶，符合中国婴儿的外形特征，大眼睛、黑头发、黄皮肤，软	4

	萌可爱，激发学生的照护欲望； 2. 颈部可前后左右各侧转动，头、颈、四肢关节无螺丝，可正常转动； 3. 两组电池：可充电防爆锂电池，3.7V/ $\geq 2A$，$\geq 6000mAh$，充满电（约八小时）可连续至少使用 5 天；电源输入：5VDC/$\geq 4A$ 充电器； 4. 包含多种婴儿声音如：呼吸、咳嗽、打嗝、哭闹、愉快等； 5. 仿真婴儿具备关机和开机功能，避免电池空耗，延长电池使用寿命； 6. 内建 15 个照护场景，模拟实际宝宝（8 天到 5 个月的月龄）一日生活照护常规，教师可根据教学计划设定学生的实训任务； 7. 腕带：材质为硅胶；长 24 厘米左右、宽 3.5 厘米左右；感应到仿真婴儿任务后，可发出“滴”的声音； 8. 奶瓶：瓶身材质为搪胶 ABS、奶嘴喂无毒硅胶；高 14.5 厘米左右、直径 5.5 厘米左右；包含奶瓶、奶嘴、奶嘴盖；正确喂食仿真婴儿的嘴时，仿真婴儿会发出真实婴儿的吮吸声音；喂食完成后，仿真婴儿会发出满足的“哼哼”声； 9. 母乳喂养胸针（块）：内含可感应磁铁，长宽各 5 厘米左右，可模拟母乳喂养时的姿态，正确喂食仿真婴儿的嘴时，仿真婴儿会发出真实婴儿的吮吸声音；喂食完成后，仿真婴儿会发出满足的“哼哼”声； 10. 数据接收器：便携式数据接收器，直接插到电脑 USB 接口就能搜索到周围 15 米范围内的仿真婴儿并添加进管理系统； 11. 婴儿一日生活照护常规包括（可记录详细数据）： （1）喂食：当婴儿因发生喂奶需求而哭泣时，拿起奶瓶或母乳喂养胸针接触婴儿嘴唇，哭泣声会停止并发出吮吸声音，在喂食过程中，需要与婴儿互动，婴儿会时刻发出愉悦的声音，鼓励继续喂奶直至结束； （2）拍嗝：当婴儿因发生拍嗝需求而哭泣时，抱起婴儿轻轻拍打背部会停止哭泣，发出打嗝声； （3）换尿布：当婴儿因发生换尿布需求而哭泣时，当替换新尿布后会停止哭泣，发出愉悦的声音； （4）轻摇安抚：当婴儿因发生轻摇安抚需求而哭泣时，抱起婴儿并持续轻摇安抚，哭泣声音会自动停止，发出愉悦声音； （5）头部支撑失败：婴儿在头部未得到支撑情况下会发出剧烈哭声； （6）疼痛安抚：婴儿在受到猛烈摇晃情况下会发出痛苦的哭声，照护者怀抱婴儿并轻轻摇晃婴儿，婴儿逐渐平复，发出愉悦声音； （7）恐惧安抚：婴儿在受到猛烈拍打或者跌落地面的时候，会发出刺耳痛哭声音，照护者需要抱起婴儿并安抚，声音会逐渐消； （8）头低脚高：婴儿在处于头低脚高的情况下会发出咳嗽声和哭声，照护者需要纠正姿势，使婴儿处于头高脚低的姿势，咳嗽声和哭声逐渐停止； （9）错误睡姿状态：当婴儿处于面朝下的睡姿时，婴儿会发出哭声，提示照护者翻身，翻身或者抱起来之后，哭声停止；	
--	--	--

		(10) 温度感知: 婴儿具有对不同时间段周围温度感知数据记录和数据上传功能; (11) 着装感知: 婴儿在不同时间段对外出服、睡衣、连身衣、尿布着装类型感知数据记录和数据上传功能; (12) 亲子互动: 在喂奶过程中、轻摇安抚、清醒状态时, 轻拍或轻摇婴儿身体的任务部位, 婴儿会反馈相应的声音与照护者进行互动。 12. 配件明细 (内置无线智能芯片) 外出服一套; 睡衣一套; 连身衣一套; 两种颜色的尿布; 奶瓶一个; 母乳喂养胸针一个; 身份识别卡一个; 硅胶照护腕带两个; 学生照顾卡一个; 充电器一个; 产品说明书一份; 保修卡一份。	
17	回应性照护仿真婴儿管理系统	(一) 主要功能 1. 模拟婴儿管理界面功能按钮至少包括: 演示、配置、出生证明、查看报告、停止、保养、日托、删除婴儿等; 2. 管理软件操作面板的功能按钮至少包括: 选择、BabyID、学生、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电量、通讯、状态等; # 3. 演示界面内包括: 发声、喂食、打嗝、尿片、咳嗽、摇动, 可自由设置任务持续时间、间隔时间、顺序和循环次数, 可以查看仿真婴儿的ID、电量、通讯和状态, 能控制开始示范和停止示范 (提供功能图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配置界面内包括: 课程、学生、模拟婴儿、性别、开始时间、停止时间、日程次序、休息时间等; 5. 出生证明: 模拟真实的《中国出生医学证明》, 可直接打印, 内容包括有新生儿姓名、性别、出生时间、出生地点、母亲姓名、父亲姓名等; 6. 婴儿报告信息包括: 总模拟时间、婴儿哭泣时间、正确护理统计、错误护理统计、总体表现, 并可以对报告进行编辑和备注; 7. 控制软件为无线传输装置, 可在 15 米内作多只娃娃的遥控与数据传输; 8. 教师可通过操作管理软件系统控制数十个仿真婴儿。婴儿在开机状态下显示可用, 教师可激活配置可用婴儿, 使其处于活跃状态; 9. 教师可选择使用演示模式和实训模式。演示模式下教师可以自己设置每个任务, 为学生展示婴儿的哭声、喂食、拍嗝、换尿布、咳嗽等声音或者照护任务, 并实时出具演示报告, 便于老师授课; 10. 婴儿在软件设定时可无线使用, 使用电子式 ID 和腕带来辨识照顾者婴儿之设定与传输均为无线式感应; 11. 教师可通过软件设置照护任务的起始/终止时间、照护难易度、安静时间、数据传输等。喂奶、轻拍、摇晃、换尿片均可经其配备之感	1

		应片将正确或错误照护结果自动记录并打印； 12. 可通过智能仿真婴儿小程序查看报告。	
18	智能仿真 婴儿培训 课程系统	1. 系统配备详细的照护课程资源，资源内容至少包含：婴幼儿体格测量（身高、体重、头围等）、婴幼儿母乳喂养、混合喂养、婴幼儿的怀抱、换尿布及包裹方式；婴幼儿的抚触与被动操；婴幼儿不同月龄睡眠的照护、进食的照护、排泄的照护、身体清洁的照护、五官的照护、婴幼儿衣物选择与照护、婴幼儿哭声需求辨别等 12 个模块的 35 个视频； 2. 视频脚本均来自一线优秀照护培训教师撰写，由专业拍摄团队剪辑拍摄。视频内容包含正确示范、注意事项、错误演示等，每个视频时长在 2 分钟以上，总时长超过 60 分钟； 3. 学生可参照视频，配合仿真婴儿进行反复实训，实现理论与实践的结合。	1
19	智能照护 机器人	1. 机身尺寸：约 532*1024mm； 2. 头顶触摸：触摸距离，≤5mm。感应面积，头顶正中心 5 厘米*5 厘米； 3. 后部扩展接口：TF 卡接口 最大支持 64G。USB 接口 USB2.0 供电最大 0.5A； 4. 麦克红外感光：MIC 双路，灵敏度≥1.5 米 max，闪光灯，双路，功率≥0.5W*2 红外发射遥控，波长 940nm，功率≥0.3W； 5. 触摸屏：电容≥5 点触摸。分辨率≥32*24 线； 6. 液晶显示屏：IPS 1280*800； 7. CPU 参数：性能不低于八核； 8. 运行内存：≥2GB RAM； 9. WIFI 制式：支持 2.4G 802.11 b/g/n； 10. 扩展 USB 接口：USB2.0； 11. 主摄像头：分辨率≥500 万。传感器类型，CMOS； 12. 头部转动角度：240° MAX； 13. 电源开关：寿命≥1W 次； 14. SOS 开关：寿命≥1W 次； 15. 充电接口（莲花插座）：寿命≥1000 次插拔； 16. 空气检测模块：PM2.5 传感器，检测颗粒范围，0.3-10um。工作温度 -10~+50° C 工作湿度 0~95%RH（非凝结）。测量误差±20%。寿命≥10000 小时； 17. 异味传感器：类型，半导体气敏器件。检测气体，氨气、硫化物、苯系蒸汽、烟。检测浓度，10-1000ppm。预热时间≤1 分钟； 18. 温度传感器：0-50° C±2° C； 19. 湿度传感器：20-90%RH±4%RH； 20. 投影仪：类型 DMD。流明≥230lm。LED 寿命≥20000 小时。分辨率≥1280*720；	1

		21. 电池：容量 24V17AH，铅酸蓄电池，循环寿命≥ 300 次； 22. 电池参数：输入电压 MAX 29.2V，输入电流 MAX$\leq 3A$，充电时间 MAX≥ 7 小时； 23. 待机时间：≥ 72 小时； 24. 充电桩参数：输入电压 AC140-240 频率 50-60HZ 电流$\geq 2A$ max，输出电压 DC 29.2V 电流$\geq 3A$ max； 25. 机器人教学：机器人能辅助老师进行机器人编程课的讲解，解决学校没有人工智能专业课老师问题。还有大量的特色课课程，满足校区的特色教育需求； 26. 自主迎宾：能够主动感应周围是否有人，门口主动迎送，咨询问答，给家长讲解学校特色和文化； 27. 主持表演：各种节假日活动配合园区老师主持、表演唱歌、跳舞、话剧等； 28. 娱乐互动：机器人可以跟孩子们互动各种问题、讲故事、播放动画片、听音乐、玩游戏、练习英语口语等； 29. DIY 功能：可根据客户的要求，在特定环境下，实现机器人轻松回答提前预设的答案，打造校区专属机器人； 30. 机器人设定新昵称：客户可将机器人原有的昵称，改为客户想要传播的任何昵称； 31. 移动投影：可通过语音直接命令智能终端打开投影功能，终端便会自己寻找最佳投影点进行随时随地投影，实现办公移动化； 32. 定时提醒：语音设定提醒时间与事项，可自主运动到指定地点提醒，同时向主人的手机发送提醒信息； 33. 运送物体：智能终端自带托盘，主人可通过遥控的方式运送 1 公斤以内物品。紧急报警：配有一键报警按钮，在突发紧急情况下，可向 6 位联系人发出呼救。 34. 核心技术 自我意识：机器人会通过表情、动作、语言等来表达自己当前的情绪状态，也会根据您的语音判断您的情绪状态，AI 的力量让爱沟通无障碍。 系统自动升级：机器人在充电休眠时，确保网络连接情况下，系统软件会自动免费更新升级。 #人工智能课程体系：图板编程 32 套；机器人奥秘 32 套；科学家 96 套；积木世界 120 套；围棋课 48 套；人工智能启蒙课 10 套。（提供课程体系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0	智慧托育三端管理系统	一、本系统支持两种使用需求： 1. 支持生产型实训基地的生产功能：实时了解宝宝在园状况，让家长更放心，让老师更轻松，让家园更和谐。 2. 支持仿真实训基地的实训功能：实时了解学生实训情况，供教师分析学生实训数据，并可用于院系进行数据汇总分析。	1

		二、基本功能含： 考勤及晨检管理-入离考勤，晨检管理，体温管理(用互联网体温枪测量体温后触碰电子学生证，自动记录反馈体温数据)； 生活照料管理-喝水管理，喝奶管理，进餐管理，服药管理； 一日生活常规管理-睡眠管理，如厕管理，换纸尿裤，缺物管理。 三、硬件及系统： 1. 物联网系统：2 个班配置+100 张 NFC 卡； 2. 公共区域：智能关卡 2 套、DTU1 个、晨检红牌刷卡器 1 个、晨检黄牌刷卡器 1 个、晨检绿牌刷卡器 1 个、服药刷卡器 1 个、物联网体温枪 1 个、离园刷卡器 1 个、读卡器 1 个、多口充电器 1 个； 3. 班内设备：喝水刷卡器 4 个、喝奶刷卡器 4 个、入睡刷卡器 4 个、换纸尿裤刷卡器 4 个、缺纸尿裤刷卡器 4 个、缺纸巾刷卡器 4 个、缺裤子刷卡器 4 个、拉臭臭刷卡器（正常）4 个、拉臭臭刷卡器（干）4 个、拉臭臭刷卡器（稀）4 个，NFC 卡 100 张。	
21	资源管理云平台	1. 平台支持对的教学过程进行线上直播、点播。教室终端录制的精品课、微课也可自动汇聚到资源平台的老师个人空间，实现校本资源库的建设； 2. 平台支持利用学校自己的流媒体服务器集群实现≥ 3000 路的校内直播； 3. 支持用户手机扫二维码即可观看直播，方便分享。同时还支持教师通过平台发起直播申请，平台管理员审核申请；平台支持免审核模式，开启免审核模式后，教师可直接发起直播活动； 4. 支持视频在线剪辑功能，可多人同时在线对视频文件进行剪辑、截取，截取片段可进行多次剪辑操作，支持视频剪辑后在线预览合成效果，并保存生成新视频； 5. 支持从教室终端汇聚到平台的视频对应到相关教师工作台可见，如果视频已发布，教师可以对视频进行在线编辑、发布、删除操作，“已发布视频”可对学校全体师生可见； 6. 支持老师的视频只对自己的班级进行分享，分享到班级的视频只能此班级学生可见，学校其他班级不可见； 7. 支持通过课表实现预约录制课堂视频，视频汇聚到教师个人中心展示，可实现视频在线编辑、下载、删除、发布等管理； 8. 微课视频创建功能，支持对课堂录制视频在线进行进行知识点、重点内容的截取，截取后视频文件可直接创建成微课，展示在教师工作台对应的微课栏目中； 9. 基于在线播放视频，支持视频画面预览，同时可直接拖拽播放进度，支持多画面资源模式点播，如教师画面、学生画面、课件画面等； 10. 支持老师对课程视频在线视频剪辑形成微课，采用虚拟切割技术，无损视频原文件支持教师将相关知识点的多个微课放在一起形成专辑，	1

		方便知识归纳与系统学习； 11. 支持对点播视频设置观看权限，通过设置视频观看密码来保护视频隐私； 12. 提供老师工作台，可查看个人的录制视频或收藏视频，支持上传本地文档及各种格式视频至工作台，方便老师对视频进行统一管理； 13. 支持教师在工作台查看、上传、管理视频、文档、课件等教学资源，可以在线剪辑和编辑资源。支持用户对资源进行收藏，支持将同一堂课的课件与课堂教学录制视频进行关联。	
22	虚拟 MCU	1. 支持 3 个接入点之间可以任意组建虚拟教室，支持多并发的互动组合； 2. 支持 Chrome、Firefox、Opera、搜狗、360、Safari 等支持 WebRTC/RTMP 的浏览器直接呼入会议；支持手机 APP 直接接入，参与互动； 3. 具备使用统计功能，可统计会议室使用周期； 4. 支持 SIP 的 TLS 和 SRTP 音视频传输加密，保证呼叫安全； 5. 支持设置互动密码，主持人加入前可设置访客密码，参与人员必须输入访客密码才能参与； 6. 支持主持人锁定会议，其他参与人员无法入会； 7. 支持 ITU-T H. 323、H. 320、IETF SIP 标准；支持 G. 711、G. 719、G. 722、G. 728、G. 722. 1、G. 722. 1 Annex C、AAC LC/LD、Silk 等音频编解码协议； 8. 支持会场以 Web 方式进行远程监控，用户不增加任何设备的情况下，以 WEB 方式监控各会场情况，支持监视窗口动态选择，动态改变监控窗口数量，监控界面支持≥20 路远程图像同时显示； 9. 支持 IP 自动升降速，多种 QOS 保障机制，降低网络丢包、延迟、抖动等情况对视频会议效果的影响，能自动调节降低参会速率支持视频组播、视频发送组播方式会议组播、全分布式组播功能，适应不同网络情况；支持会议终端断线自动重邀功能； 10. 内置网守 GK、Web 服务器、SIP 服务器、信令及媒体网关功能； 11. 包括 1 年公有云服务。	1
23	智慧教室终端	一、整体要求 1. 为方便系统使用和部署实施，节省教室空间，要求智慧教室终端采用主机加外接触控屏的设计，主机采用标准机架式设计，支持讲台内安装，主机高度≤2U。触控屏采用显示器设计，支持嵌入讲桌台面安装、显示器支架安装、壁挂安装，配合专用智慧讲桌可实现升降、角度调节等功能，适应不同身高老师上课； 2. 屏面采用全贴合钢化屏，内置摄像头、读卡器、USB 接口等功能，方便老师使用； # 3. 终端主机接口要求：3G-SDI 视频输入接口不少于 6 路，电脑、笔记	1

	本 HDMI 视频输入接口≥ 2 路，授课屏、控制屏等 HDMI 输出接口≥ 4 路，LAN 口≥ 4 路，RS-232 控制接口≥ 3 个，MIC 音频输入接口≥ 6 路，每路均支持独立的 48V 幻象供电开关，LINE IN 接口≥ 1 路，LINE OUT 接口≥ 1 路，音箱输出接口≥ 2 通道；（提供产品实物接口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要求智慧教室终端采用低功耗、稳定性高的嵌入式 ARM 处理器架构设计，不接受采用 X86 架构设计类产品。核心芯片为国产化芯片。 二、智慧控制模块 1. 为满足学校各种登录方案，终端支持账号密码登录、IC 卡刷卡登录、二维码扫描登录、人脸识别登录四种登录方式； 2. 在触控屏上要求内置人脸识别高清摄像头及人脸识别算法，在老师忘记密码、忘记带 IC 卡的情况下，方便老师刷脸可使用设备； 3. 触控屏要求内置读卡器，便于老师通过 IC 卡刷卡登录，可与学校一卡通系统对接，老师刷卡即可快速登录终端，同时可打开教师个人空间； 4. 终端支持脱机使用，当系统设备处于断网的环境下时，终端仍可支持账号密码登录、IC 卡刷卡登录、人脸识别登录，同时支持免登录模式一键点击进入终端操作界面； 5. 教师可通过多种方式登录设备，设备可以自动读取教师信息与权限，支持对接资源平台，自动开启个人空间、自动匹配个人数据等； # 7. 要求终端具备同屏异显功能：（1）用手指触摸并左右滑动终端触控屏，可快捷切换教室控制管理界面和终端外接电脑桌面，同一块屏幕可显示控制管理界面和电脑桌面两种不同界面；（2）通过操作终端触控屏控制管理界面，可设置多屏互动、远程互动、课程录制、班级考勤、环境控制、信号选择、远程协助、音量设置、禁止吊麦等功能；（提供符合以上功能描述的操作演示视频） # 8. 要求智慧教室终端具备无遮挡硬件工具栏，老师进行课件展示时硬件工具栏不会隐藏和遮挡课件内容，能固定在屏幕一侧显示。无电脑信号时，也能操作录播控制、远程互动、圈点、白板等功能，方便老师教学应用，提高硬件工具栏使用效率；（提供符合以上功能描述的操作演示视频） 9. 要求智慧教室终端支持大小屏异显功能，老师在课堂上使用智慧教室终端授课时，硬件工具栏只显示在终端触控屏上，教学屏幕（液晶一体机或投影幕）上只显示电脑桌面、圈点、白板等授课内容，不会显示硬件工具栏界面，避免老师操作终端触控屏时对学生听课造成干扰； #10. 要求硬件工具栏具备功能排序自定义，可自由拖动功能按钮至硬件工具栏中合适位置，将老师最常用功能优先放在硬件工具栏显示，一键点击即可开启，让操作更方便；（提供符合以上功能描述的操作演示视频）	
--	--	--

		# 11. 通过操作终端触控屏硬件工具栏可以实现对比教学功能，支持将授课电脑画面、无线投屏画面、电子白板、圈点批注、小组投屏等内容进行多分屏显示，最大支持 4 分屏，分屏模式根据信号数量自动布局；可自由拖动对比画面至合适位置，支持将其中单画面进行全屏展示，同时也支持移除单画面。（提供符合以上功能描述的操作演示视频） 三、互动录播模块 1. 要求内置录播模块集录制、导播、跟踪、音视频编解码、音频处理、存储、流媒体服务器、视频互动等功能于一体，无需额外再配跟踪主机、音频处理器、功放、流媒体服务器等外设； 2. 要求支持 10 路信号接入，包括摄像机信号、电脑信号、无线投屏信号等；内置自动跟踪、导播系统，全自动录制时，特写画面能自动跟拍老师、学生行为，具有合理的画面跟踪切换机制，可智能进行教学内容（包含教学电脑、笔记本、无线投屏等）、老师特写、老师全景、学生全景、学生特写等画面的自动切换。 四、分组教学模块 1. 分组屏幕支持与中控系统联动控制，登录智慧教室终端后能自动开启分组屏，退出能自动关闭；支持中控屏手动独立开关分组屏； 2. 支持接入小组数量可扩展至不少于 10 组，每组最大接入 BYOD 设备数量不少于 10 个。	
24	智慧终端嵌入式管理系统	1. 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 2. 采用智能操作系统，支持可视化集中管控终端所有功能。具备同屏控制、多媒体信号切换、互动拨号、多屏互动控制、物联环控等触控界面； 3. 管理员可远程统一开/关设备，统一修改无线网络信息，统一设置触控一体机或投影开关机串口码； 4. 通过手机扫描登录，实现设备登录、远程巡课、设备控制，并可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权限进行设置； 5. 支持设备批量升级，推送系统升级信息，并可自定义升级时间，不影响正常教学活动开展。	1
25	多功能直播平台	1. 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 2. 采用 B/S 架构，具备直播、点播、录制管理、导播控制、系统设置、参数修改等功能，支持 Linux、mac、Windows 多操作系统访问，支持 IE、谷歌、火狐、360 等各版本浏览器访问； 3. 为保证系统与资源平台进行资源对接，要求系统支持 RTP、RTSP、RTMP 等音视频传输协议，支持所录制的视频文件 FTP 自动上传至服务器功能； 4. 为保证直播观看和视频交互流畅进行，要求画面延迟≤300ms（局域网）； 5. 支持公网 CDN 直播推送，支持公网视频平台进行直播对接，支持平台	1

		数量≥3 个，进行活动视频的大规模直播； 6. 录制模式支持本地电影模式、资源模式视频录制和双模式同步录制； 7. 支持分辨率自适应功能，以适应老师中途更换课件信号源设备，无需手动调整主要设备分辨率或重启，自适应 1920×1080 以下任意分辨率，支持动态改变输入信号的分辨率直播不断流，也不会中断录制过程； 8. 录制文件采用标准流媒体 MP4 格式，支持通用的播放器或嵌入网页方式播放。	
26	导播控制软件	1. 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 2. 支持 web 远程导播方式；远程导播和管理电脑只需具备网络条件，即可进行实时导播操作； 3. 必须支持单画面、多画面、双分屏、画中画、画外画、展示模式、对话模黑边自定义填充等功能； 4. 支持摄像机手动控制功能，可通过鼠标在预览画面中进行点击跟踪，支持快速变倍调节； 5. 支持流媒体协议要求：为保证录播系统与资源平台进行资源对接，要求主机需支持 RTP、RTSP、RTMP、H. 323 等音视频传输协议； 6. 多码流功能，各路输入视频以及导播视频均具备高、中、低多码流直播、点播和录制功能，在直播和点播时可按需要切换视频的清晰度，以满足低带宽用户的观看需求； 7. 支持无线平板导播功能，通过平板电脑即可完成录播系统的直播预览、录制控制、手动导播切换和摄像机云台控制等功能； 8. 支持≥10 路 1080P 全高清直播和点播，具备录制过程中突然断电视频文件自修复功能，即录制在断电前生成的文件可正常点播。	1
27	实时教学导播系统	1. 内置于互动终端控制平板中，具备互动控制、录播控制、导播切换等功能；提供移动端视频发布的自主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2. 导播 APP 软件功能需实现移动客户端软件的直播预览、录制控制、手动导播切换和摄像机云台控制等功能； 3. 移动终端直播预览功能：教室内各摄像机视频和 VGA 信号与导播平板端同步，可以实时通过导播控制客户端进行直播预览观看；视频直播延时小于 300ms，画面清晰流畅；支持资源模式多画面和电影模式的预览；方便用户远程实时预览教室场景画面； 4. 支持“一键式”录制启停功能，录制时长可选，并可追加录制时长，简化录制操作； 5. 操作导播平板可支持资源模式、电源模式和双模式三种录制模式选择，可根据需要录制不同模式的视频资源； 6. 支持录制视频“片头、片尾”的添加，视频录制之前可设置录制视频的片头、片尾图片和显示时长，视频导出后自带片头、片尾视频，避免后期再添加片头、片尾进行合成的冗余操作；	1

		7. 支持设置台标、字幕，并可修改显示位置，可根据需要编辑台标、字幕内容及修改其在输出视频中显示的位置、大小，实现个性化视频制作的目的； 8. 导播画面布局设置，支持单画面、画中画等画面布局样式选择，丰富视频场景切换，提高视频制作质量； 9. 支持摄像机控制功能，摄像机支持≥ 10个预置位的设置与调用、自定义变倍值的快速变倍； 10. 支持视频画面点击居中功能，操作导播平板在预览视频中点击所需居中的重点位置，可直接转动到该位置，实现快速居中显示，方便手动快速跟踪拍摄特写； 11. 支持云台转速自动或手动调节等功能，在自动模式下转动速度和摄像机镜头变倍自动调节到合适转动速度，实现云台的匀速转动，让录制内容平稳转动； 12. 导播平板支持视频课件点播观看，通过导播平板可选择相应电影模式视频资源进行视频点播观看，并支持拖动进度条从任意时刻开始播放，便于用户及时回看录制效果； 13. 导播平板支持视频课件管理功能，可进行视频文件的批量删除、单个删除、视频名称编辑等功能。	
28	教学白板互动软件	1. 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 2. 当老师在双板、多屏教学时（即课堂教学有多台液晶触控一体机），可以将老师授课内容和批注内容飞屏到不同屏幕上各自独立显示，以完整呈现教师的板书、批注、演算、推理的全过程痕迹。	1
29	远程教学交互系统	1. 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 2. 采用标准 H. 323 协议，支持高、中、低多码流功能，支持 H. 239 双流功能，可直接与采用标准 H. 323 协议的视频会议 MCU、视频会议终端、第三方互动录播系统等进行互联互通； 3. 支持如：笔记本电脑、平板、手机加入远程互动，电脑端无需安装任何插件通过支持 webRTC 的浏览器即可加入，平板和手机通过 APP 加入； 4. 通过终端触控屏直接拨号可与其它互动教室进行音视频互动。支持拨号历史记录查看，点击拨号历史记录，可快速重连。同时支持 IP 地址输入方式，实现点对点设备直呼； 5. 支持双流互动功能，支持所有互动方的视频与电脑信号同步输入输出； 6. 支持双流画面显示模式的选择：单显示器时画中画显示，双显示器时独立显示； 7. 支持双流画面的互相切换，单显示器下画中画的主画面和子画面可以随时互换，双显示器下两个独立画面可以随时互换，以便听课教室的学生观看主讲教室授课时，对于自己关注的内容可以更清晰观看；	1

		8. 同屏板书互动：互动教学过程中，主讲教室电脑画面可以同步显示给所有听课教室，主讲教室老师和所有听课教室学生可以对该画面共同进行板书批注圈点，展开多方向问答式板书教学。支持实时修改画笔尺寸与颜色，方便彼此区分； 9. 支持“全编全解”技术：互动过程中，当低清分辨率的移动设备加入时，例如手机或笔记本电脑，其他高清入会方的画面分辨率不会因此而降低； 10. 支持通过智慧终端直接录制多方互动音视频画面。	
30	嵌入式一体化的全自动跟踪系统	1. 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 2. 采用图像识别主动跟踪技术，无需另配跟踪主机，抗干扰性强，教师、学生均无需佩戴任何辅助装置，能够实现全场景跟踪； 3. 具备对跟踪识别区域任意圈画标识功能，可满足异型教室（如弧形、多边形教室等）、分组教室等教室环境，排除干扰区域，提高目标跟踪识别准确率； 4. 全自动录制时，能进行老师特写、老师全景、学生特写、学生全景画面的自动切换。特写镜头支持自动距离识别，可自动调节摄像变焦功能，始终保持老师/学生的最佳特写画面。支持画面的大小、远近距离的预设调节； 5. 自动跟踪系统支持多人员识别与拍摄、单人拍摄特写、多人全景拍摄。支持多种逻辑跟踪策略，支持自定义老师、学生的画面布局。支持VGA信号自动检测跟踪，支持自定义VGA保留时长； 6. 具备老师身高自适应功能，能够依据身高自动调整特写镜头的高度，使头部到拍摄画面顶部的距离始终保持固定最佳比例。	1
31	教师 3D 跟踪探测器	能实时侦测老师、学生的行为，伴随授课过程完成实时的数据采集，成为教育大数据的重要来源，同时能配合系统完成精准的自动跟踪。 1. 为进行课堂内教学数据分析，要求传感器能够对可视范围内所有人物目标追踪，精准标定人物目标三维坐标； 2. 要求传感器内置定位检测智能算法，能独立使用； 3. 传感器内置视频摄像头和光学感应镜头，双目深度信息测量。传感深度范围：1.2-9.8 米。接口：RJ45。网络协议：UDP、TCP； 4. 光感镜头具备深度信息测量；不受光线变化、窗帘晃动、后排走动等环境因素的影响； 5. 综合运用景深识别、视觉感知分析、面部识别分析等多种算法，准确定位目标。	1
32	学生 3D 跟踪探测器	能实时侦测老师、学生的行为，伴随授课过程完成实时的数据采集，成为教育大数据的重要来源，同时能配合系统完成精准的自动跟踪； 1. 为进行课堂内教学数据分析，要求传感器能够对可视范围内所有人物目标追踪，精准标定人物目标三维坐标； 2. 要求传感器内置定位检测智能算法，能独立使用；	2

		3. 传感器内置视频摄像头和光学感应镜头，双目深度信息测量。传感深度范围：1.2-9.8 米。接口：RJ45。网络协议：UDP、TCP； 4. 光感镜头具备深度信息测量；不受光线变化、窗帘晃动、后排走动等环境因素的影响； 5. 综合运用景深识别、视觉感知分析、面部识别分析等多种算法，准确定位目标。	
33	高清云台摄像机	1. 传感器类型：≥1/2.8 英寸高品质 CMOS 传感器； 2. 传感器像素：总像素：≥274 万，有效像素：≥200 万； 3. 视频格式：1080p/60, 1080i/60, 1080p/30, 1080p/25 向下兼容； 4. 输入输出接口：HD-SDI, RJ45； 5. 镜头焦距：≥12 倍光学变焦；f=3.9~46.8mm； 6. 光圈系数：F1.8~F2.4； 7. 视角：6.3°（窄角）~72.5°（广角）； 8. 电子快门：1/25s~1/10000s； 9. 信噪比≥55dB。	4
34	嵌入式高清编码系统	1. 摄像机内置嵌入式高清编码系统； 2. 视频压缩:H.265、H.264； 3. 音频压缩:AAC； 4. 网络协议:HTTP、TCP、UDP、RTSP、RTMP、ONVIF； 5. 双码流:支持。	4
35	拾音吊麦	1. 频率范围：40-18000 Hz； 2. 灵敏度：≤-35dB（18mV/Pa）；指向性：超窄指向；拾音角度：100°； 3. 阻抗：200Ω； 4. 最大声压级：≥132dB； 5. 工作电压：48V 幻象供电； 6. 信噪比≥65 dB。	6
36	演讲台	1. 整体采用冷轧钢板焊接而成，上下分体式结构，外观呈 T 字型，经磷化酸洗表面处理工艺，静电喷涂，烤冷白色漆，钢木混搭式材料设计； 2. 配有电动控制的显示器升降器，可停留在不同角度的合适位置，台面预留有铝合金线盒，将不同功能的线材端子集成在一处，方便在讲台上使用笔记本电脑或其他电子产品教学活动。抽拉式鼠标键盘抽屉设计在内侧前胸位置。讲台右手前方设有小型杂物抽屉，适合放置粉笔、黑板擦、激光翻页笔等教具； 3. 柜体内可放置电脑主机，功放等，左右内侧设有可自由调节隔板高度的立柱，标配两块隔板。为了方便强弱电设备线材的梳理，采用内侧三面开门的方式，可将柜体三面展开，在每扇门的上方拉手下面位置。在讲台外立面正上方位置设有亚克力材质的形象装饰板，通过投射光源可以加装不同学校的校徽；	1

		4. 便于管理：一把钥匙控制整个讲台。电源部分即开即用，可一键开也可一键关。	
37	教学音箱	1. 室内壁挂安装设计； 2. 功耗：≥30W； 3. 频响：80Hz~20KHz； 4. 信噪比：≥70dB； 5. 喇叭：4 寸低音 1 寸高音； 6. 调节形式：主音量、高低音。	2
38	多功能无线麦	1. 支持与终端无线配对，实现教学扩声； 2. 方便小巧，支持手持和领夹两种方式使用； 3. 采用 2.4GHz 无线传输，内置锂电池，支持 4 小时以上使用； 4. 支持 ppt 翻页：与终端配对后，可操作接入的电脑课件翻页； 5. 具备音量加、减、静音按键，可灵活调整扩声效果； 6. 支持电量 led 显示。	1
39	LED 电子时钟	1. 与录播系统同步计时； 2. 尺寸：≥180*680*50mm。 3. 支持实时显示北京时间。 4. 支持与录播同时计时，支持正计时、倒计时等。 5. 支持与录播系统自动校准时间。	1
40	分组教学系统	1. 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 2. 支持主动学习、师生互动、远程课堂等多种教学模式； 3. 接入能力：接入小组数量可扩展至≥9 组，每组最大接入 BYOD 设备数量≥10； 4. 支持自由分组，无需老师操作，学生可以自主完成选组、进组、投屏动作； 5. 支持个性组名，学生可以自定义个性组名； 6. 支持多组同时讨论：并行的多个讨论组内部可分享演示、圈点批注； 7. 支持协同圈点：多个小组可以共同对一个小组的演示内容做圈点批注，用不同颜色的画笔区分； 8. 支持任意屏幕广播，老师可以把自己或任一小组的展示内容，广播到全体小组屏展示； 9. 支持任意信号源广播，老师可以将本地电脑、远端教室、外接笔记本、无线投屏等的任一信号源画面，广播到全体小组屏展示； 10. 具有远程通讯能力，支持远程互动教学的应用，远程教室的学生也能共享到小组沟通成果； 11. 支持一键开屏：老师上课/下课，多个小组屏幕可以联动自动开机/关机，减轻老师操作负担； 12. 支持实时缩略图：所有小组成员展示内容的缩略图实时呈现，老师一键点击就能切到对应大画面。	1

41	分组教学终端	1. 采用硬件嵌入式设计，低功耗可 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 2. 支持 Airplay、Miracast 主流无线投屏协议及 APP 软件投屏方式，支持设备音视频播放； 3. 支持 10 个无线投屏设备同时连接，具备无线投屏设备预选窗口，可快速切换不同投屏内容，切换延时≤ 1 秒； 4. 具备 HDMI 信号输入接口，可接入普通台式电脑，满足不同用户的投屏需求； 5. 内置分组教学系统软件，可与智慧教室终端无缝对接，支持播放智慧终端广播视频信号，输出分辨率支持 1080P； 6. 分组展示功能，支持接收手机\平板\电脑的无线投屏内容，并投送到触控大屏进行展示； 7. 支持通过外接触控屏控制分组切换，调取其他分组教学终端的展示画面； 8. 支持通过外接分组触控屏实现圈点教学功能，触控屏侧边具有圈点批注辅助教学功能条，支持学生在分组讨论过程中直接进行板书讨论。支持选择不同颜色笔迹对授课内容做圈点和批注，无需启动任何软件工具，以便学生快速聚焦重点。圈点和批注内容支持导出保存； 9. 内置白板教学功能，支持分组讨论过程中通过分组触控屏模拟白板粉笔书写来进行板书教学，支持选择不同颜色笔迹的书写，方便学生快速聚焦重点，板书内容支持导出保存； 10. 具备 220V 电源、USB 触控、RS232 控制和千兆网络接口，可无缝对接分组触摸屏，实现分组触摸屏的供电、开机，不同分组画面的触控切换等功能； # 11. 智慧教室终端登录后，分组屏支持自动开机；支持无线投屏功能，连接分组终端进行投屏展示，投屏信号可在分组屏上任意切换；无线投屏设备上音频、视频均能正常投屏播放，播放过程流畅，无卡顿、花屏等现象；触控分组屏幕可实现圈点批注和白板功能。（提供符合以上功能描述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42	无线路由器	1. 内置双频硬件智能天线，可同时在线的用户数量≥ 100； 2. 网络协议支持：802.11 ac/b/g/n； 3. 传输速率：10/100/1000Mbps； 4. WAN 接口：1 个 GE； 5. Wi-Fi：802.11b/g/n，2.4GHz，2x2 MIMO 802.11ac，5GHz； 6. 包转发率：≥ 200Kpps。	1
43	学生桌椅	根据实际需求定制钢木结构桌椅	4
44	智慧教室终端	一、整体要求 1. 要求智慧教室终端采用低功耗、稳定性高的嵌入式 ARM 处理器架构设计，核心芯片为国产化芯片，不接受采用 X86 架构设计类产品； 2. 为方便系统使用和部署实施，节省教室空间，要求智慧教室终端采用	1

	主机加外接触控屏的设计，主机采用标准机架式设计，支持讲台内安装，主机高度<2U。触控屏采用显示器设计，支持嵌入讲桌台面安装、显示器支架安装； 3. 屏面采用全贴合钢化屏，内置摄像头、读卡器、USB 接口等功能，方便老师使用。 二、内置智慧控制模块 1. 为满足学校各种登录方案，终端支持账号密码登录、IC 卡刷卡登录、二维码扫描登录、人脸识别登录以及支持通过触控屏内置摄像头扫描平台下发二维码识别登录五种登录方式； 2. 触控屏要求内置读卡器，便于老师通过 IC 卡刷卡登录； 3. 在触控屏上要求内置人脸识别高清摄像头及人脸识别算法，在老师忘记密码、忘记带 IC 卡的情况下，方便老师刷脸可使用设备； 4. 终端可设置默认登录方式，可隐藏不常用登录方式，使登录界面简洁，老师快速使用自己账号开始上课，提高终端使用效率； 5. 终端支持在默认账号下开机自动登录，可直接免登录开始使用，减少老师登录流程，便于老师能直接开启终端上课； 6. 终端支持脱机使用，当系统设备处于断网的环境下时，终端仍可支持账号密码登录、IC 卡刷卡登录、人脸识别登录，同时支持免登录模式一键点击进入终端操作界面。 三、内置互动录播模块 1. 要求内置录播模块集录制、音视频编解码、音频处理、存储、流媒体服务器、视频互动等功能于一体，无需额外再配跟踪主机、音频处理器、流媒体服务器等外设。主机标配≥1T 硬盘，可选配 SD 卡，便于录制资源本地存储； 2. 要求录播画面在终端触控屏上可实时预览，并支持录制、暂停、停止等操作； 3. 录制开启时，能在终端触控屏上呈现准备开始的倒计时，提醒师生即将开始录制； #4. 录制开启时，支持提前插入录播封面，可在封面设置界面中选择录播模式包括电影模式或电影+资源模式，同时可设置录制课程名称、教师名称、学校名称、课程封面背景选择等内容；（提供符合以上功能描述的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要求通过操作终端触控屏一键开启直播，方便老师进行直播操作，支持对画质和画面布局进行设置，支持本地和远端互动画面画中画直播；（提供直播画面操作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支持“全编全解”技术，在互动过程中，当低清分辨率的移动设备加入时，其他高清入会方的画面分辨率不会因此而降低；（提供符合以上功能描述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	
--	--	--

		公章) 7. 无需外接视频采集卡，终端即可通过 UVC 接口模拟 USBcamera 接入网上会议软件，与腾讯会议、钉钉会议等互动软件无缝对接，互动软件可识别终端输出的音频、视频信号源，与远端教室同步教学。	
45	智慧终端嵌入式管理系统	1. 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 2. 采用智能操作系统，支持可视化集中管控终端所有功能；具备多媒体视频切换、多屏互动控制、录播启停、互动拨号、物联控制等功能； 3. 采用 B/S 架构，支持 Linux、mac、Windows 多操作系统访问，支持 IE、谷歌、火狐、360 等各版本浏览器访问。	1
46	多功能直播平台	1. 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 2. 采用智能操作系统，支持可视化集中管控终端所有功能。具备多媒体信号切换、互动拨号、多屏互动控制、物联环控等触控界面； 3. 管理员可远程统一开/关设备，统一设置触控一体机或投影开关机串口码； 4. 为保证系统与资源平台进行资源对接，要求系统支持 RTP、RTSP、RTMP 等音视频传输协议，支持所录制的视频文件 FTP 自动上传至服务器功能； 5. 为保证直播观看和视频交互流畅进行，要求画面延迟$\leq 300\text{ms}$（局域网）； 6. 支持公网 CDN 直播推送，支持公网视频平台进行直播对接，支持平台数量≥ 3 个，进行活动视频的大规模直播； 7. 支持设备批量升级，推送系统升级信息，并可自定义升级时间，不影响正常教学活动开展； 8. 录制模式支持本地电影模式、资源模式视频录制和双模式同步录制。	1
47	远程教学交互系统	1. 为保证系统的稳定性，所投产品需内置于智慧教室终端； 2. 采用标准 H. 323 协议，支持高、中、低多码流功能，支持 H. 239 双流功能，可直接与采用标准 H. 323 协议的视频会议 MCU、视频会议终端、第三方互动录播系统等进行互联互通； 3. 支持如：笔记本电脑、平板、手机加入远程互动，电脑端无需安装任何插件通过支持 webRTC 的浏览器即可加入，平板和手机通过 APP 加入； 4. 通过终端触控屏直接拨号可与其它互动教室进行音视频互动。支持拨号历史记录查看，点击拨号历史记录，可快速重连。同时支持 IP 地址输入方式，实现点对点设备直呼； 5. 支持双流互动功能，支持所有互动方的视频与电脑信号同步输入输出； 6. 支持双流画面显示模式的选择：单显示器时画中画显示，双显示器时独立显示； 7. 支持双流画面的互相切换，单显示器下画中画的主画面和子画面可以	1

		随时互换，双显示器下两个独立画面可以随时互换，以便听课教室的学生观看主讲教室授课时，对于自己关注的内容可以更清晰观看； 8. 同屏板书互动：互动教学过程中，主讲教室电脑画面可以同步显示给所有听课教室，主讲教室老师和所有听课教室学生可以对该画面共同进行板书批注圈点，展开多方向答式板书教学。支持实时修改画笔尺寸与颜色，方便彼此区分； 9. 支持“全编全解”技术：互动过程中，当低清分辨率的移动设备加入时，例如手机或笔记本电脑，其他高清入会方的画面分辨率不会因此而降低； 10. 支持通过智慧终端直接录制多方互动音视频画面。	
48	高清云镜摄像机	1. ≥ 850 万像素 $\geq 1/2.5$ 英寸 4KCMOS 传感器； 2. 最高支持 4K 分辨率 30 帧的网络 H265/H264 视频输出； 3. 单镜头可输出全景和特写两个景别； 4. 支持 4 码流，即特写双码流和全景双码流，并可支持特写和全景同时 RTMP 推流； 5. 具备 RJ45 网口和 SDI 接口，支持 POE 和 POC 功能，可同时输出全景和特写两个景别的高清视频； 6. 支持老师跟踪，人脸识别+运动检测，单摄像机同时实现全景景别和跟踪特写景别拍摄；支持多种跟踪模式；支持多速度等级的电子云台控制； 7. 支持数字变焦、自动增益、自动白平衡等功能。	2
49	拾音吊麦	1. 频率范围：40-18000 Hz； 2. 灵敏度：$\leq -35\text{dB}$ (18mV/Pa)；指向性：超窄指向；拾音角度：100°； 3. 阻抗：200 Ω； 4. 最大声压级：$\geq 130\text{dB}$； 5. 工作电压：48V 幻象供电； 6. 信噪比$\geq 65\text{dB}$。	4
50	演讲台	1. 桌面采用 E1 级环保高密度板，厚度$\geq 25\text{mm}$，经过防虫、防腐化学处理； 2. 讲桌采用三节双电机升降脚架，高度电动可调； 3. 桌板前部具备木色围挡设计，可防止桌面物品滚落； 4. 支持安装 21 寸~35 寸以内显示器； 5. 标配 8U 机柜。	1
51	教学音箱	1. 室内壁挂安装设计，安装极其简便； 2. 使用专业结构设计确保输出平滑的频响、高效出色的音质，真实还原人声及乐曲； 3. 功耗：$\geq 30\text{W}$； 4. 频响：80Hz~20KHz；	2

		5. 信噪比: $\geq 70\text{dB}$; 6. 喇叭: 4 寸低音 1 寸高音; 7. 调节形式: 主音量、高低音。	
52	多功能无线麦	1. 支持与终端无线配对, 实现教学扩声; 2. 方便小巧, 支持手持和领夹两种方式使用; 3. 采用 2.4GHz 无线传输, 内置锂电池, 支持 ≥ 4 小时使用; 4. 支持 ppt 翻页: 与终端配对后, 可操作接入的电脑课件翻页; 5. 具备音量加、减、静音按键, 可灵活调整扩声效果; 6. 采用标准 Tape-C 充电接口, 支持电量 led 显示。	1
53	超短焦镜头	根据实际环境空间定制	7
54	工程吊架	1. 吊架类型: 工程吊架; 2. 承重: ≥ 30 公斤; 3. 规格类型: 1 米、1.5 米、2 米、3 米; 4. 吊装方式: 吊装正投、吊装背投、地投; 5. 内管规格: $\geq 38\text{mm}$ 直径, $\geq 1.2\text{mm}$ 厚度; 6. 外管规格: $\geq 42\text{mm}$ 直径, $\geq 1.2\text{mm}$ 厚度; 7. 处理工艺: 酸洗、电泳; 8. 颜色: 黑色; 9. 材质: 冷轧钢板 10. 特点: (1) 360° 旋转结构设计; (2) 管内走线; (3) 吊架内外壁酸洗磷化、表面电泳处理; (4) 吊杆加密打孔, 可自由调节长度。	7
55	融合软件	1. 单机支持 ≥ 16 路全高清视频输出; 2. 支持无延时桌面融合采集和输出功能, 能够让视觉创作表现更具多样性, 且具有较低的 CPU 和 GPU 资源占用率; 3. 支持强大的图像融合处理功能, 支持图像校正、画面裁剪、自定义融合坐标、边缘消隐、色彩校正等图像融合处理功能; 4. 分辨率 $\geq 6\text{K} \times 8\text{K}$, 能够满足各类大型多媒体系统的显示应用; 5. 支持 HAP 格式 $\geq 25\text{G}$ 超大码流的视频播放; 6. 支持被动 3D 立体和主动 3D 立体融合播放功能, 能够方便快捷的进行异形立体的调试和表演任务; 7. 支持对单个视频红、绿、蓝调色功能, 对数字内容进行不同颜色上发生的视频色彩由极好的优化效果;	7

		8. 支持对视频内容或节目内容做任意形状的遮罩，方便对异形画面播放的处理； 9. 支持自动抠像功能，直接让视频、图片或采集内容自动透明叠加； 10. 支持 avi、rmvb、rm、mkv、mp4、mpeg、mpg、mov 等各种常见格式的视频播放；多机帧同步播放控制功能； 11. 双时间轴独立控制，相互切换互不干扰； 12. 支持独立的转码工具，对所有格式的视频进行转码优化，可以更好的兼容播放系统；支持多机远程播放管理功能； 13. 支持智能远程管理，显示服务器安装管理软件后，所有图像工作站都可以通过远程客户端智能化统一管理； 14. 系统具备超强的兼容性和可扩展性，能够发送和接收 TCP、UDP 等控制信号，方便与周边设备联动控制； 15. 系统支持兼容市场上各类采集设备，方便外部数字视频信号无损输入； 16. 系统节目模版功能支持各类展示的编辑、开窗、联动控制等。	
56	线材	高清 4K HDMI 信号传输线	7
57	融合软件工作站	需提供与融合软件适配兼容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基本硬件规格： 1. 运行电压：100-240V，50-60Hz； 2. 机箱规格：2U 19" rack mount； 3. 操作系统：Windows 10 Embedded； 4. CPU 处理器：8 核 16 线程 睿频 $\geq 4.6\text{Hz}$； 5. 系统内存：RECC $\geq 16\text{GB}$ RAM； 6. 系统硬盘：NVME M.2 500G； 7. 显卡：NVIDIA Quadro A2000 接口 4 个 miniDP（6GB 显存）。 二、运行环境要求： 1. 温度：-10-55° C； 2. 湿度：5%-95%（non-condensing）。	1
58	定阻吸顶音箱	1. 额定功率：$\geq 80\text{W}$ (AES)； 2. 额定阻抗：16 Ω； 3. 频率响应（$\pm 3\text{dB}$）：70Hz-20kHz； 4. 灵敏度（1W/1M）：$\geq 90\text{dB}$；	2
59	合并式四通道功放	1. 带有麦克风效果调节功能。人声表现力突出、逼真。自动过载保护、风冷式散热设计； 2. 输出功率：$\geq 150\text{W} \times 4$（8 Ω）；	1

		3. 总谐波失真：<0.1%（1KHz, 1W, 8Ω）； 4. 频率响应：20Hz-20KHz； 5. 信噪比：≥80dB(A 计权)； 6. 输入灵敏度：250mV； 7. 麦克风输入灵敏度：≤20mV； 8. 电源要求：~AC220V/50Hz。	
60	雷达	1. 感应半径不少于 10 米，坐标拾取点不少于 18000 点 扫描帧率满足：10/15/20/25/30Hz 波段，精度：±30mm 扫描角度：≥270 度 环境光：≤12000lx 功耗：≤2.5W； 2. 探测范围 0.1-20 m @ 90%反射率 0.1-8 m @ 10%反射率； 3. 重复精度 ±30 mm ； 4. 采样率 45 kHz； 5. 点云数据合并 1/2/4/8 点； 6. 扫描帧率 10/15/20/25/30 Hz； 7. 最小角分辨率 0.08° ； 8. 电源电压 DC12V-24 V； 9. 工作电流 0.17A/12 V（典型）； 10. 激光光源 905 nm class I 功耗 2 W； 11. 数据传输接口 Ethernet 100BASE-TX ； 12. 启动时间 ≤10 s ； 13. 指示灯 电源指示灯 状态指示灯； 14. 工作寿命 ≥5 年（电机寿命）； 15. 尺寸 50 × 50 ×76 mm ³ 。	5
61	电动升降幕布	1. 大小根据实际环境定制； 2. 亮度增益系数：0.7—2.0； 3. 幕面颜色：白色（可定制灰色、银色）； 4. 对比度：5000:1； 5. 均匀度：≥96%； 6. 解像力：125 线/mm； 7. 图像还原性：≥97%； 8. 环境光吸收率≥80%； 9. 入射角度：18 度±5； 10. 屏幕材质：采用树脂基材，无热胀冷缩现象； 11. 材质厚度>2.0mm； 12. 重量≤3kg/m ² ； 13. 适应明亮环境：高达 300LUX 室内，具有 WT- B light 平衡吸收环境光处理技术多层光学结构，具有底层防漏光处理，表面吸光及抗划伤能力； 14. 视角：≥150 度；	2

		15. 综合指数：98K； 16. 反射光颜色：23K； 17. 色彩还原偏差≤4%； #18. 幕面应具有阻燃特性，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2	中控系统	开放式的可编程控制平台，人性化的中文操作界面，交互式的控制结构，真实双向反馈状态，界面可显示串口及网口被控设备的状态，支持脚本代码程序，可用代码程序处理被控设备的反馈协议。 1. 支持最新的 32 位内嵌式处理器，处理速度可达 400MHZ； 2. 支持双看门狗设计，系统更稳定，一个设计器支持所有平台，并且 IPAD 平板、安卓平板、射频触屏及 windows 电脑的控制界面完全相同，方便用户使用。多种方式，可同时使用，互为备份，让项目更健壮； 3. 主机内置不少于 8MB 内存及不少于 8MB 的大容量 FLASH 存储器； 4. 支持主机采用内嵌式处理器，高速运算处理，高速闪存，性能稳定，主配有≥10 个串口（8 个 RS232 串口、2 个 RS485\422 串口 DMX512）、4 个红外口、4-Relays 继电器口、4 个 IO 口等控制口，1 个网口（支持无数 TCP、UDP）不集成小矩阵等信号切换系统，增强控制接口，以降低整个系统崩溃的风险； 5. 主机具备内置红外学习器，可把红外数据保存到电脑成为红外库文件，供后续工程或后续维护升级使用； 6. 支持电脑脚本语言，用户可在现场编写和下载脚本程序，比如实现校验和计算； 7. 支持串口转发，比如串口 1 和输入，也自动从其它串口输出； 8. 主机具备前面板带蓝光液晶显示屏显示工作状态功能； 9. 主机支持具备万年历电路，可让中控在指定时间自动执行控制操作； 10. 主机支持网口，不需配置接收器（转换器），以提高稳定性； 11. 主机支持在非网页式，各个平台（IPAD、安卓、windows）具备功能一致的专用操控软件(app)，更显专业，易用，稳定； 12. 电源：100VAC~240VAC, 50/60Hz, 国际自适应电源。	1
63	控制终端（面板）	1. 屏幕尺寸（英寸） ≥11； 2. 操作系统 HarmonyOS 3.1； 3. 系统内存≥6GB； 4. 存储容量≥128GB； 5. 网络制式 WIFI； 6. CUP 核数 八核； 7. 数据接口 USB Type-C。	1
64	沉浸式体验定制主题内容	多场景互动片源，通过触摸等肢体互动可进行内容交互，场景至少包括：花海，森林，海底世界，宇宙漫步、水墨风景等 5 个场景素材，画面，声音同步呈现，主题可自由切换。	6
65	收纳柜	根据实训室环境定制收纳柜	6

66	单轨窗帘开关	1. 窗帘控制器：通讯模式：无线 433.92MHz； 2. 采用 86 型开关面板，无需线缆连接； 3. 供电：CR2032 纽扣电池； 4. 安装方式：贴墙式，避免开孔布线； 5. 可控制窗帘电机数：1 路。	2
67	窗帘导轨+配套电机	1. 电动窗帘电机：输入电压：100~240V；额定转速：120rpm； 2. 电动窗帘导轨：产品材质铝合金；表面工艺电泳。电动开合帘轨道采用高智能家居轨道，可电动控制开合窗帘，遇阻自动停止，也可以手动开合窗帘； 3. 抗老化性能强，5000 次运行无拉伸，静音顺滑； 4. 窗帘电机安全载重≥60kg，射频频率 433.92MHz，开合速度 14CM/S，防护等级 IP20。	2
68	电动窗帘	根据现场环境定制窗帘，宽高≥10m*2m，遮光窗帘。	2
69	信息系统集成	1. 投标人对现有实训室环境进行施工改造，强弱电综合布线、相关线材供货以及软硬件产品安装、调试等信息系统集成。 ★2. 实训室建设完成后需接入学校现有教室管理系统统一管理（学校现有教室管理系统为极域教室管理系统），为方便学校后期统一管理，投标人需提供详细的技术可实现性说明报告或提供书面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所需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采购人不再单独付费。	1

注：以上要求功能演示的技术指标，需投标人提供相关功能演示视频，要求如下：

（1）视频内容要按上述功能演示要求进行录制，并配有讲解；因录制不清晰或讲解不明确，而造成无法认定功能是否响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功能演示视频需存储在 U 盘，U 盘单独密封与投标文件一起提交（密封要求同招标文件中对电子版的密封要求，封面标注“功能演示视频”字样）；

（3）U 盘中应包含播放软件及相关功能演示视频内容，保证演示视频可以正常播放；如因提交的 U 盘中未提供播放软件，而导致视频无法正常播放，视为演示不得分；

（4）功能演示视频由代理机构进行现场播放，无须投标人现场述标。

（5）功能演示视频总时长不超过 8 分钟；

2.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质保期以后提供终身广泛优惠的技术支持和维修服务，供应商应做到在招标

人发出维修通知后到现场进行设备维修，更换已损坏的零部件。买卖双方将对质保期外服务条款及费用的收取签署保修协议。

(2) 在 1 个工作日内对用户的服务要求作出响应，一般问题应在 1 个工作日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他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 5 个工作日内解决。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其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售后服务方式和能力。如因设备本身原因造成招标人经济损失，供应商应照价赔偿。

★(3) 本项目中标后需中标单位提供驻场服务，需驻场工程师 2 名，需要为采购人提供 7*24 小时技术服务保障、教学保障及相关大赛技术支持保障，时间自项目验收起 1 年。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 本项目需对实训室环境进行施工改造，强弱电综合布线，投标人需配备有经验、有相关证书的项目经理。

2.3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4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在用户指定地点进行设备操作和日常维护的现场培训，包括设备原理、使用方法和维护方法等，直至用户能够独立掌握。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能够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技术培训，并详尽阐述培训的方式、时间、内容及培训目的等。

(2) 用户手册：卖方应提供系统的软、硬件用户手册，设备电路接线图、工作原理图、维修手册等。提供所有设备完整的实验指导书。

(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如果其在中标后有新产品研制成功并投入使用，则其有义务与招标人商定产品的更新换代问题。并保证在不涉及硬件的情况下，免费为招标人提供升级软件。当系统软件版本升级时，卖方应无偿对设备进行软件升级。

(4)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以包组为单位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包组内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均被视为无效投标。

(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对所投货物进行详细说明及提供详细随机配置清单。

3. 验收标准

（1）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

（2）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响应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说明：

1.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 /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_____ 金额：_____ / _____

国别：_____ / _____ 品牌：_____ / _____ 规格型号：_____ / 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A0206180101 电冰箱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A0609 组合家具、A0602 台、

桌类、A0603 椅凳类、A0605 柜类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 60% 的预付款；
项目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中标总金额 40% 的款项，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 60% 的预付款。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履约地点：_____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支票、汇票、现金或其他甲方可接受的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合同总价的5%

履约担保期限：_____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后退还

（4）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采购方、使用单位、中标人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 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_____（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7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_____/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 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

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

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

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

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安装调试完成试运行一周后一次性验收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1.本合同书 2.中标通知书 3.合同补充协议 4.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5.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乙方所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包装和运输的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满足按照该类货物特定性质所需的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地运抵交货地点。
	指定现场	采购人指点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1.交付地点:乙方应当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 2.运费及保险费用:运输所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3.运输途中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乙方应随货物配套交付质量证书及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 图纸,源代码存储介质,技术说明书,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如果货物是按现场交货方式或工厂交货方式报价的,由卖方办理保险,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办理“一切险”,保险范围包括卖方承诺装运的货物;如果货物是按买方自提货物方式报价的,其保险由买方办理。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年 (按照投标文件响应)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1.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3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1.履约保证金的要求：合同签订 7 日内,中标人向采购单位支付合同总价款 5%的履约保证金。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 60%的预付款；项目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中标总金额 40%的款项。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中标人不履行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1.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乙方（乙方须出具履约保证金收据）。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按照投标文件响应）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1.乙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2.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7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卖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应按产品总价款的千分之三向卖方支付逾期交付违约金；逾期超过三十日的，买方可解除本合同，卖方退还买方已交的全部款项，并按已交的全部款项的 10%支付违约金，及补偿买方因此而遭受的实际损失。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应付款的千分之一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
第二节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

第 19.2 款		方式解决： (1) 向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 (2) 向__甲方所在地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计量单位	合价（元）
1											
2											
3											
4											
...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注：1.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3.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投标无效 ）：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仅供参考，投标文件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

国统字〔2017〕213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国家统计局各调查总队：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已正式实施，现对 2011 年制定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保持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结构框架和适用范围，仅将所涉及的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对应关系，进行相应调整，形成《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现将《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印发给你们，请在统计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国家统计局
2017 年 12 月 28 日

仅供参考，投标文件无需提供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15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2011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号）同时废止。

附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仅供参考，投标文件无需提供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仅供参考，投标文件无需提供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8 退保证金格式

以电汇方式办理退保证金退还手续时须填写如下相关信息

收款人（投标公司）名称	
银行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注：以上信息为项目结束后退投标保证金的有效凭证，请供应商认真填写，确保信息完整、准确，并签字确认。 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下信息由招标代理机构填写	
退款方式	电汇
中标合同是否备案	
应退金额	
申请人及申请时间	
最迟退款时间	
审批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